

镇坪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规章草案、政策、计划和标准。

(二) 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 组织制定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 组织制定全县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全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制定全县医保准入目录药品的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

(五) 组织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 制定全县招标药品、医用耗材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招标药品、医用耗材使用情况监督和信息监测工作，负责采购平台建设。

(七) 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 管理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 职能转变。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责，县卫生健康局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职责，县发展和改革局的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职责，县民政局的医疗救助职责划入县医疗保障局。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二) 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机构设置：

(一) 政办股

负责局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要、人事、保密、档案、宣传、党务政务公开、安全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组织、重要文件的起草和重要事项的督查督办；牵头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综治维稳、中心工作以及目标责任考核奖惩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及所属单位业务，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干部教育和作风建设；承担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合作交流等工作。

(二) 法规和监督股

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相关法规、规章和标准，组织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工作规划；承担医疗保障领域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各类信访，参与调解社会保险争议；负责全县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培训；编制全县医保基金和医疗救助资金规划，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医保基金和医疗救助资金划拨稽核及内审工作；负责全县医疗保障和医疗救助信息系统建设，推进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等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三）医疗医药待遇保障股

拟订全县城乡居民、城镇职工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居民、城镇职工市级统筹办法；统筹推进全县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拟订全县医疗救助待遇政策、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和其他补充保险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全县生育保险市级统筹办法；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制定全县医保准入目录药品、特殊药品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拟订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县医疗保障局机关行政编制 5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

县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落实全民参保。加强政策宣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参保率达 100%、一般农户参保率达 97%以上，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达 100%，确保应保尽保。

（二）保障基金收支总体平衡。科学编制医疗保障基金预算，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加强预算执行，增强预算执行力和约束力，实现医保基金安全运行可持续。

（三）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做好脱贫人口及重点监测对象参保工作，规范建立县镇村户四级佐证台账，加强与衔接办相关数据比对，严格时间节点，全面做好排查整改工作，坚决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发生；按照城乡居民统一缴费标准，对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个人缴费部门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定额资助。脱贫不稳定且纳入民政和乡村振兴部门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范围的人员，过渡期内可在一定期限内享受定额资助政策。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返贫致贫人口，过渡期内按规定享受资助参保政策，按照低保对象标准给予定额资助；认真落实脱贫过渡期医保政策，统筹用好居民医保和医疗救助资金，发挥好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梯次减负功能。进一步规范简化门诊慢性病待遇准入流程、缩短办理时限，确保待遇保障到位。

（四）完善医保经办系统。加快推进医保工作信息化建设，严格落实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要求，着力推进“互联网+医保”，推广应用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系统，建设高效便捷的经办网络，保障医保网络安全运行。

(五) 推广医保电子凭证应用。加强对医保电子凭证应用的推广和宣传，充分发挥医保电子凭证方便快捷、应用丰富、安全可靠等优势，不断提升医保信息化服务水平，2022 年基本实现推广应用全覆盖。

(六) 构建县镇村三级医保服务体系。严格贯彻落实《陕西省医疗保障局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构建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优化基层医保经办服务的意见》精神，制定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和工作责任，在 2022 年 6 月底以前，全面建成标准化规范化的镇医疗保障服务站和村（社区）医疗保障服务室，选优配强镇医保专干和村医疗保障服务联络员，实现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业务全覆盖。

(七) 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继续落实“两个确保”政策，做好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保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镇坪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10 人。本单位无离退休人员。人员情况如下图：

在职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69022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0228 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44423.04 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69022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90228 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44423.04 元，减少原因同上。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69022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0228 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44423.04 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69022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90228 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44423.04 元，减少原因同上。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90228元。较上年减少44423.04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2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90228元，其中：

行政运行（2101501）1690228元。较上年减少31423.04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培训支出（2050803）0元。较上年减少13000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根据实际情况未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90228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399628元。较上年增加108376.96元，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档调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90600元，较上年减少152800元，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90228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399628元。较上年增加108376.96元，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档调资。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90600元，较上年减少152800元，原因是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4、2021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8000 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18000 元，与上年持平。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无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63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16300 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0000 元，其中打击欺诈骗保及医保政策宣传费用 20000 元，医保专网信息系统运行费用 150000 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84000 元。较上年减少 13500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大力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